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5-011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桂桑、渠建平、张劭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 2025 年度金额与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原 材 料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67-1.82	-	-	-	业务需求变化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33-0.36	-	19.40	0.03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2,000.00	3.33-3.64	112.35	255.81	0.46	
	小计	3,200.00	-	112.35	275.21	-	-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商 品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88-6.25	0.07	280.04	0.33	业务需求变化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59-0.63	0.53	2.58	0.003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	1.18-1.25	1.15	23.01	0.03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	1,000.00	1.18-1.25	-	-	-	
	小计	7,500.00	-	1.75	305.63	-	-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67-2.08	-	2.71	0.14	业务需求变化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	16.67-20.83	-	113.21	5.68	
	小计	550.00	-	-	115.92	-	-
合计		11,250.00	-	114.10	696.76	-	-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三)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 预计金额	2024 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按照可能发生的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在日常运营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调整。
	江苏通鼎宽带有限公司	100.00	-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9.40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	255.81	
	小计	1,300.00	275.21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	280.04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按照可能发生的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在日常运营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调整。
	江苏通鼎宽带有限公司	100.00	-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58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	23.01	
	小计	4,600.00	305.63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71	/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	113.21	/
	小计	-	115.92	-
合计		5,900.00	696.76	-

注：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交易金额 392.02 万元，该交易金额未达到“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0.1% 以上”标准，上述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华
注册资本	58,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5-04-06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9 号 1 号楼 6 层 2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9 号 1 号楼 6 层 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 29,947,553.76 元，净利润-13,957,476.50 元；2024 年 6 月末总资产 171,939,475.81 元，净资产 101,303,923.64 元

2、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向飞
注册资本	4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05-28
住所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科创园天泉路 9 号 2 号楼
主要办公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科创园天泉路 9 号 2 号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

	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南京鼎芯瑞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5%、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4%，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南京鼎华瑞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南京麒麟高新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
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237,989.18 元，净利润-3,781,607.60 元；2024 年底总资产 33,849,575.51 元，净资产 26,551,600.12 元

3、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如磊
注册资本	5,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09-25
住所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5 号厂房
主要办公地点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5 号厂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5G 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光学仪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

	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肖如磊 45.45%、无锡得稳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09%、无锡芯光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91%、无锡得稳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73%、无锡融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27%、兰忆超 5.45%、杜黔 5.45%、姜雄伟 3.64%
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7,644,287.86 元，净利润-1,334,914.42 元；2024 年底总资产 25,550,718.00 元，净资产 23,363,995.49 元

4、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华
注册资本	19,8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1993-04-0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一幢（南）三楼 F3001、四楼 E4001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一幢（南）三楼 F3001、四楼 E40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计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安防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技术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机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风机、风扇制造；工业设计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进出口代理；电子元器件制造；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采购代理服务；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UT 斯达康香港有限公司 100%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北京百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亲属控股公司
2	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南京华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股权，并向其派驻 1 名董事
3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企业
4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亲属控股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够正常结算，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销售产品，接受关联方劳务等，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公司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无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属于关联方日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